



會訊

NEWS LETTER

會訊

NEWS LETTER

2015-2016 年度 成立研討會暨各項活動精彩花絮

- 2015.10.22-23 台灣保險法學會成立研討會
- 2016.05.27 第二屆兩岸保險法論壇
- 2016.09.02 強汽險適用金保法相關實務問題研討會
- 2016.10.27 2016 年兩岸保險法研討會
- 2016.11.25 保險契約與消保法審閱期及猶豫期之適用問題研討會

會員活動預告.....(確切活動資訊請以學會 E-mail 邀請函公告為準)

- 2017.1 監理沙盒之法制作業研討會
- 2017.4 東海大學兩岸保險法研討會
- 2017.10.18-20 AISA Pacific Insurance Law Conference

➤➤➤2017 年會員熱烈招募中 !!!



- ✿ 理事長、副理事長與秘書長的話
-----p.1-p.3
- ✿ 第一屆理事、監事、榮譽顧問、秘書長芳名錄
-----p.4
- ✿ 2016 年團體、普通、學生會員名冊
-----p.5-p.7
- ✿ 2015-2016 年度各項活動精彩花絮
-----p.8-p.16
- ✿ 2017 年活動搶先看!
-----p.17
- ✿ 2017 年 TILA 會員招募
-----p.18-p.19

聯繫本會

秘書：戴郡儀 Jean Dai
電話：0906-830-668
E-mail：tila.inslaw@gmail.com
會址：(116)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
(政大商學院風管系代轉 TILA)
官網：www.tilaweb.org.tw

理事長的話

施文森 理事長



二年前，台灣保險法學界年輕一輩法學菁英發起設立台灣保險法學會(TILA)，並經年餘籌備，舉辦 TILA 成立研討會，廣邀國內外著名保險法學者，齊聚一堂，各抒研究心得，這是台灣保險法學界難得一見之學術饗宴。對於林副理事長建智、張秘書長冠群及理監事同仁之全心付出，容許我在此表達由衷之敬佩與感激！

上世紀中葉以後，消費者保護運動之興起及資訊科技之快速發展，對以傳統方式運作之保險制度確帶來嚴重之衝擊。2008 年德國公布之保險法，2012 年及 2015 年英國頒訂之消費者保險法及保險法乃就保險人與要保人之說明義務作出革命性之變更與增訂為之因應。反觀台灣保險法自民國 52 年施行以來，有關機關對該法之規範缺失既未深入檢討，對先進國家就相關法規所為之興革似亦視而不見。此種在法制上抱殘守缺之結果，嚴重影響台灣保險業應有之發展與成長。而其對於保險業經營失敗所採取之欠當處理方式、對於互助組織之非法經營保險業務之束手無策、對於「類似保險」及要保人說明未從解決問題之根本上所為之修正，尤足以令有識之士感到汗顏。據此，TILA 之組設，一則係有見於台灣現制確存有太多尚待改進之處；另一則係 TILA 成員無不具有各本所學，致力於保險法學之深入研究，為台灣保險業之長遠發展開創良好法治環境之意願。

TILA 雖以舉辦研討會方式起步，但 TILA 會務執行團隊在取得全體會員之共識下，自將加強與他國保險法學界之交流，創刊保險法評論，供作年輕一輩學者發表研究成果之園地，並接受委託，從事專題研究。TILA 當在執行團隊之帶引下，同心協力，殫精竭慮，成為能促進社會公益之智庫。

時值歲末，於此敬祝 TILA 全體會員佳節愉快，心想事成！

副理事長的話

林勳發 副理事長



台灣保險法學會(TILA)於 2014 年 11 月 27 日正式成立，以加強我國、兩岸及國際保險法學之研究交流暨提昇我國保險相關法制之建設為宗旨，希冀能結合產、官、學界力量，建置亞洲地區保險法學研究與國際交流之平臺。未來，TILA 將會持續推動台灣國際與兩岸保險法學研究之交流，積極舉辦並參與保險法研究相關之國際與兩岸會議，亦將作為主管機關之民間智庫，為台灣保險法制的完善及與國際接軌，貢獻心力！眾所皆知完善之保險法制才是保險事業健全發展之根基，期盼我全體會員共同互勉並共襄盛舉，踴躍發揮我學會之功能，實現我學會之宗旨。

林建智 副理事長



在錯綜複雜之環境下，陳舊過時之台灣保險法制，始終無法迎合世界潮流與時俱進，歷次修訂多半為政治協商之產物，少見有理論基礎與體系邏輯之專業革新。其結果，不合時宜之保險法規制度儼然成為市場發展之阻力，令人不勝唏噓。在前輩先進之期盼指導下，台灣保險法學會(TILA)於焉成立。希冀能藉此平台整合產官學界力量，積極與國際、大陸之保險法學術機構交流合作，以理論與實務兼備之模式，為台灣保險法革新(reform)與現代化(modernization)奠定基礎，以開創保險市場創新發展之嶄新格局。時值台灣保險法學傳承與開創之際，身為 TILA 創始會員之一，倍感任重道遠；望有識之士能群策群力，為台灣保險法學之頂尖卓越無私奉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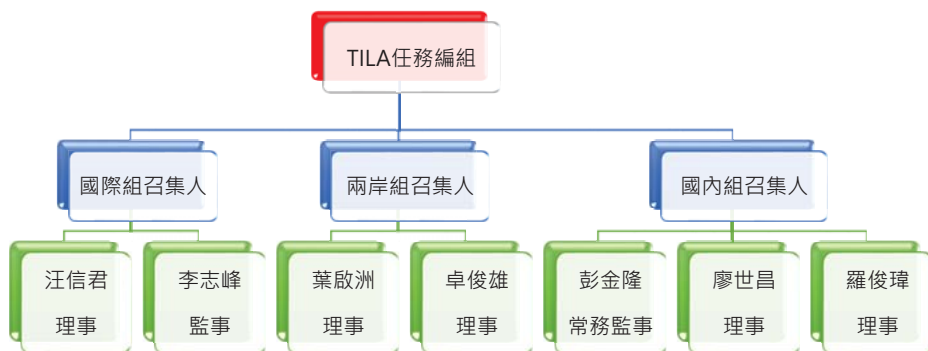
秘書長的話

張冠群 秘書長



台灣保險法學會自創立以來在各位會員的支持下，秉持著理論與實務兼顧，國際、兩岸與國內交流並重的指導原則，在第一年陸續完成保險法重要議題暨台灣保險法學會創會國際研討會、東海大學兩岸金融與保險法研討會暨兩岸保險法論壇、兩岸保險法研討會、強制汽車責任保險適用金保法實務問題研討會及保險契約適用消保法審閱期研討會等，共一場國際、兩場兩岸及兩場國內實務的研討會。

本年度起，保險法學會將採任務編組方式，由汪信君、李志峰兩位理事擔任國際組召集人，葉啟洲、卓俊雄兩位理事擔任兩岸組召集人，彭金隆監事、廖世昌理事與羅俊璋理事擔任國內組召集人，配合秘書處的人力，共同推升台灣保險法學會會務，懇請各位會員好友繼續給予本會鞭策與鼓勵，感謝大家！



TILA 第一屆理事、監事、榮譽顧問、秘書長芳名錄

職 稱	姓 名	
理 事 長	1. 施文森(前司法院大法官)	
	1. 林勳發(銘傳大學財金法律學系教授) 2. 林建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董事長/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教授)	
理 事	1. 陳開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副局長) 2. 莊永丞(東吳大學法律系教授) 3. 林國彬(台北大學法律系教授) 4. 汪信君(台灣大學法律系教授) 5. 葉啟洲(政治大學法律系教授) 6. 卓俊雄(東海大學法律系教授) 7. 羅俊璋(中正大學法律系副教授) 8. 廖世昌(元亨律師事務所律師)	
	常務監事	1. 彭金隆(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副教授)
	監 事	1. 黃慶源(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2. 李志峰(輔仁大財經法律系副教授)
	榮譽顧問	1. 江朝國(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 劉宗榮(東吳大學法律學系教授) 3. 許舒博(台壽保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秘 書 長	1. 張冠群(金融消費評議中心主任評議委員兼總經理/政治大學法學院暨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教授)

TILA 2016 年團體、普通、學生會員名冊

◆ 2016 年團體會員 34 名、普通會員 53 名、學生會員 5 名

(2016 年會員期間: 繳交入會費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團體會員  共計 34 名(以下依入會先後排序)

1. 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2. 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3.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
4. 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
5.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6.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7.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 英屬百慕達商中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1.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 理律法律事務所
13. 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商業同業公會
14. 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7.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 磐石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21.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3.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 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 德商科隆再保險(股)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26. 英屬百慕達商美國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27. 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公會
28.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 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1.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32.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3. 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
34.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會員  共計 53 名(以下依入會先後排序)

1. 施★森	2. 蔡★華	3. 林★發	4. 吳★文
5. 陳★璋	6. 吳★鳳	7. 陳★元	8. 林★智
9. 張★群	10. 黎★鵬	11. 鄭★友	12. 李★成
13. 吳★陸	14. 卓★雄	15. 范★華	16. 李★華
17. 趙★雯	18. 黃★禎	19. 李★峰	20. 羅★璋

21. 池★毅	22. 崔★耀	23. 許★昌	24. 郭★君
25. 陳★元	26. 林★彬	27. 林★志	28. 謝★芳
29. 蔡★娟	30. 黃★源	31. 林★玲	32. 廖★玲
33. 陳★仁	34. 廖★昌	35. 李★峰	36. 黃★豐
37. 吳★霖	38. 鄭★峰	39. 郭★宜	40. Mark ★
41. 林★廷	42. 廖★惠	43. 鄭★元	44. 周★玲
45. 陳★哲	46. 金★義	47. 曾★鋒	48. 江★國
49. 徐★珍	50. 劉★震	51. 莊★興	52. 何★羚
53. 陳★沛			

學生會員

共計 5 名(以下依入會先後排序)

1. 陳★南	2. 鄭★昇	3. 李★	4. 李★梅
5. 江★仁			

2015-2016 年度 成立研討會暨各項活動精彩花絮

2015.10.22-23 台灣保險法學會成立研討會

保險法重要議題與前瞻國際研討會

地點: 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

TILA 於 2014 年 11 月 27 日正式成立，作為國內關注保險法制發展之重點單位，責無旁貸應對國際保險法之發展趨勢進行深度與即時之研究，對國際重要議題參與研討並加以回應，更應引介國際趨勢以作為台灣立法參考為己任。本會遂於 2015 年 10 月 22 日至 23 日與國際保險法研究最重要之國際組織「國際保險法學會 (Association de Droit Internationale des Assurance, AIDA)」共同主辦「台灣保險法學會成立研討會-保險法重要議題與前瞻國際研討會」，邀集國際與兩岸之專家學者，針對國際保險法發展之趨勢，進行兼具深度與廣度之研討。





TILA 施文森理事長



TILA 林建智副理事長



前司法院 翁岳生院長



TILA 張冠群秘書長



金管會黃天牧副主委



政大法學院 林國全院長



Prof. Jerome Kullmann



Prof. John Lowry



Prof. Robert Merkin



Prof. Pierpaolo Marano

→ 2016.05.27 第二屆兩岸保險法論壇

地點: 台灣東海大學法律學院波錠廳

為促進兩岸保險法學之交流，本會與東海大學法律學院共同主辦「第二屆兩岸保險法論壇」，邀請我國與兩岸保險法學專家與學者，針對兩岸金融科技在保險領域的發展趨勢及監管、保險中介人監管法治的發展、保險契約法的新趨勢與觀點、保險業法的新趨勢與觀點等議題進行交流與深度討論。



2016.09.02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適用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相關實務問題研討會

地點: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演講廳

有鑑於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啟動公平合理原則是否妥適有許多爭議，本會與「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財經法中心」共同舉辦「強制汽車責任保險適用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相關實務問題研討會」，邀請國內保險法專家與學者，針對「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之消滅時效與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二十條公平合理原則之適用」與「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之死亡給付與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二十條公平合理原則之適用」進行深度探討。



TILA 林勳發副理事長



台大法學院
汪信君教授



政大法律系
葉啟洲教授



輔仁大學財經法律系
李志峰副教授



中正大學法律系
羅俊璋副教授



東海大學法律系
卓俊雄教授



→ 2016.10.27 2016年兩岸保險法研討會

地點: 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八樓

本會與「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上海交通大學凱原法學院」共同舉辦「2016年兩岸保險法研討會」，邀請兩岸重量級保險法專家與學者，針對「保險數位化之新視野、迎向市場機制之挑戰、保險業資金運用之規範、保險監理法治趨勢、社會環境變遷與保險、保險經營之法律問題」等議題進行深度之討論。



TILA 林勳發副理事長



上海交通大學凱原法學院
韓長印教授



TILA 張冠群秘書長



TILA 林建智副理事長

→ 2016.11.25 保險契約與消保法審閱期及猶豫期之適用問題研討會

地點: 交通部集思會議中心 3 樓 國際會議廳

針對企業經營者預先擬定內容之定型化契約，「消費者保護法」為保障對於締約資訊相對不熟悉之消費者，第十一條之一訂有 30 日內合理期間之「契約審閱期」規定，倘若企業經營者未於簽約前提供消費者合理之審閱期，則消費者得主張條款不構入契約內容。

保險契約多由保險業者單方預先擬定，亦屬於定型化契約之一，故有論者認為，保險契約應適用消費者保護法第十一條之一契約審閱期之規定，若保險業者未於簽約前提供要保人審閱期，則要保人得主張條款不構入保險契約內容。

然而另有論者認為，現行個人二年以上人身保險契約既已有 10 日「契約撤銷期」之約定，要保人自契約簽訂翌日起 10 日內，可不附任何理由撤銷保險契約，如要保人於此「契約撤銷期」內未行使撤銷權，是否還有適用「契約審閱期」之餘地，值得商榷。

上開議題牽涉廣大保險消費者之資訊權保護，本會與「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民事法學中心」、「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和「元照出版公司」共同舉辦「保險契約與消保法審閱期及猶豫期之適用問題研討會」，邀集學者專家針對上述問題進行討論。



政大法律系 王千維教授



台大法律系 詹森林教授



張冠群教授、汪信君教授



保發中心 曾玉瓊董事長

2017 年 活動搶先看!

◆ 確切活動資訊請以學會 E-mail 邀請函公告為準

→ 2017 年 1 月

研 討 會：監理沙盒之法制作業研討會

地 點：政治大學

合辦單位：政治大學商學院金融科技研究中心

→ 2017 年 4 月

研 討 會：東海大學兩岸保險法研討會

地 點：東海大學

合辦單位：東海大學

→ 2017 年 10 月 18 日至 20 日

研 討 會：AISA Pacific Insurance Law Conference

地 點：新加坡

合辦單位：Australia Insurance Law Association

2017 年 TILA 會員招募

台灣保險法學會 (Taiwan Insurance Law Association, TILA)

為目前台灣唯一專門從事保險法制相關研究並推動國際與兩岸保險法學術交流之非營利社團法人。

本會主要任務為台灣保險法學及法制之研究與發展、各國保險法學及法制之研究、台灣保險法學教育之改進與檢討、台灣保險法制建設之提昇、保險司法實務與學理之交流與合作、保險法學書刊之發行與編印、保險法學會議之舉辦與參加、促進兩岸四地保險法學術交流以及推動保險法學術國際交流並參與國際保險法學組織等。

本會於 2014 年 11 月 27 日正式成立，成員包含來自國內保險學者專家、司法實務界及保險相關從業人員，具備高度保險法制與實務研究之專業能量。 **2017 年會員熱烈招募中**，誠摯廣邀對保險法制研

究有專業、興趣與熱忱之個人、學生或團體加入台灣保險法學會的行列!

2017 年入會資訊

✿ 會員: 本會會員分為**普通會員**、**團體會員**以及**學生會員**三種。

✿ 會費: 普通會員每年應繳會費新台幣 2,000 元

團體會員每年應繳會費新台幣 30,000 元

學生會員每年應繳會費新台幣 1,000 元

✿ **會員期間: 2017 年繳交會費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 入會申請:

1. 請至以下連結**填寫入會資料**，並於**7 日內繳交會費**，始完成入會程序。

【普通會員】 <https://goo.gl/vzX3LP>

【團體會員】 <https://goo.gl/dt8HQn>

【學生會員】 <https://goo.gl/k83Yaz>

2. 以轉帳方式繳交會費者，請將**匯款帳號後四碼**、**姓名與金額**等資訊，

Email 回傳至本會信箱 tila.inslaw@gmail.com (戴郡儀秘書)。

【匯款資訊】

銀行：華南銀行木柵分行

戶名：社團法人台灣保險法學會

帳號：138-10-000069-0

3. 本會確定收到您的會費後，將以 E-mail 通知並寄發紙本收據。